

证券代码：870916

证券简称：雷利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雷利新能源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追认对外投资 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设立子公司烟台璟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汤泉街与龙府路交叉口西北 150 米，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追认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烟台璟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汤泉街与龙府路交叉口西北 150 米

主营业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雷利新能源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50 万元	70%	0 元
朴友数据有限公司	货币	150 万元	30%	0 元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以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出资，不涉及用公司股权出资。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设立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拓展公司业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风险相对可控，不存在重大风险，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经营风险，公司将加强子公司风险管理，不断适应市场变化调整经营策略，积极防范并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雷利新能源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雷利新能源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日